

宿迁市不动产（房屋）登记簿证明 （权利人、利害关系人）

编号：202103116205

查询人：

打印时间：2021年03月11日 10:09:44

权利人		刘洪			不动产权证号	宿房权证宿豫字第201506411_1号			
共有方式		单独所有			证件号码	321321199303265650			
不动产单元号		321311100001GB00761F05470404			不动产坐落	宿豫区中通·名仕嘉园中通·名仕嘉园85 404			
土地信息	宗地代码	321311100001GB00761			土地用途	城镇住宅用地			
	宗地面积	73154			土地使用权面积				
	土地使用期限	起~2079-06-28止			权利性质	出让			
房屋状况	幢号	房号	结构	房屋总层数	名义层	建筑面积 (m²)	规划用途		
	0547	404	钢混	12	4	134.79	住宅		
		以下空白							
抵押状况	抵押权人		抵押人		抵押方式	担保范围	不动产证明号	被担保主债权数额/最高债权额(万元)	债务履行期限/债权确定时间
	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		刘洪				宿房地证宿豫字第201505055_1号	33	2015-09-09~2025-09-09止
			以下空白						
权利限制	米文单位		查封顺序	查封文号	米文日期		限制期限	限制类别	
			无						
预告	权利人			义务人					
权利其他情况									
附记									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请当场核实本查询结果证明，如有异议，请向工作人员或查询窗口提出复核；因隐瞒真实信息或提供虚假信息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均由查询人自行承担。
- 2、请妥善保管本人身份证件和查询结果证明，如涉及国家机密、个人隐私或商业秘密，查询人负有保密责任，因保管不当、信息泄露或不正当使用所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均由查询人自行承担。

出具人

卜志龙

出具单位(印章)

